高中職**嘉義縣新住民學習中心辦理107年度新住民語文競賽-**

**【比賽注意事項】**

1. 各組選手參賽前10分鐘由工作人員唱名至預備席就位，唱名三次不到者視同棄權。
2. 比賽時間：每人四分鐘(以按鈴方式提醒：三分三十秒響短鈴乙次，四分整響短鈴乙次，四分三十秒響長鈴乙次)時間超過四分三十秒或不足三分三十秒時，每半分鐘扣0.5分，不足半分鐘以半分鐘計。
3. 參加比賽者，可自行準備道具，但不列入評分標準，比賽時不使用麥克風。
4. 比賽進行時請保持安靜，拍照時請將閃光燈關閉，以免影響比賽人員。
5. 比賽成績當天公佈，各組前三名獲獎人員之獎狀於11/3星期六上午9:00蒜頭糖廠-【多元文化國際日-一【嘉】人做伙行】活動中公開頒發，佳作人員之獎狀另行通知領獎。

6.為鼓勵大家參與此活動，特提供參賽者每人一個餐盒！

7.本縣因高中職學校不多，各組參賽者不拘限2名！